

## 混塔外包工程（劳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辽宁利晟招标有限公司受辽宁新兴佳风力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就其混塔外包工程（劳务）项目组织本次谈判，相关事项如下：

一、**谈判内容：**混塔外包工程（劳务）项目，预估工程量混塔 47 套。

（大包人工：原材料到厂卸车→钢筋下料折弯→模具定位安装→模具清理涂刷脱模剂→钢筋笼绑扎及安装→预埋件安装及确认→混凝土浇筑→构件养护→构件脱模起吊→构件堆放→最终检验→缺陷修复等主要工序。）

二、**项目名称：**混塔外包工程（劳务）项目

**项目编号：**LNLSZB-20240319

**项目工期：**谈判响应人按要求和自身实际情况报出最短的项目时间。

**项目地点：**辽宁省铁岭市。

三、**谈判文件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标书款指定账户（\*汇款时备注：项目名称+标书款）

开户人：辽宁利晟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岭分行

账号：24210078801000000597

四、**获取谈判文件（邮件购买）**

请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5 日（上午 8：30-11：30 至下午 13：00-16：00，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予受理）。将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发送至招标公司邮箱 lnlszb2021@163.com（\*邮件名：项目名称+报名）。

- （1）报名登记表
- （2）营业执照副本
- （3）标书款汇款凭证

五、**递交响应文件（邮件递交）**

谈判响应文件在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10:00 之前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到招标代理机构电子邮箱 lnlszb2021@163.com。

六、**谈判时间（电话、网络谈判）**

谈判时间：收到谈判文件后安排谈判（首次报价不需要来现场，电话、网络谈判）。

#### **七、成交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谈判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应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1〕534号》收费规定，向招标代理公司交纳服务费。本次服务费按收费标准的20%收取，一次结清（详见第二章第八条）。

**八、发布：**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辽宁利晟一站式平台（<http://lnlszb.com/>）。

**九、谈判文件有效期：**开标日期起90日内有效。

**十、 招标人：**辽宁新兴佳风力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辽宁省铁岭市经济开发区帽山工业园区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8504865016

**十一、谈判组织机构：**辽宁利晟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铁岭经济开发区帽山社区101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24-76129661

电子邮件：[lnlszb2021@163.com](mailto:lnlszb2021@163.com)

附件：

### 报名登记表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单位名称	
地址	
邮箱	
委托代理人(或法人) 姓名及联系电话	
开票信息	
备注	

(需加盖公章)